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603319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 一、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做好会务接待工作，希望拟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配合公司做好登记工作，并请登记出席股东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2、为保障股东会秩序、提高股东会效率、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本次股东会现场。

3、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股东要求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的，应当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提出。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举手示意，经股东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的，股东会主持人将按照其持有股份的数量由多到少的顺序安排发言。

4、股东要求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名称）及持有的股份，股东发言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无关的问题，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5、股东会主持人应回答股东的合理问询，或指定有关人员回答。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会结束后做出答复。若股东的问询与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合法利益，股东会主持人和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方式，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投票表决，由律师代表、两名股东（或授权代表）计票和监票，请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签名。

8、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 二、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衡阳市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69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仲秋

四、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

(二)、宣布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及监票人

(三)、审议议题

1、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就金融债务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问询或发言、现场投票表决

(五)、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休会）。

(六)、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七)、见证律师发表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

(八)、参加会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三、股东会议案资料

#### 议案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现就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2025 年，在全球经济格局深度调整与国内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的宏观背景下，公司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克服行业市场内卷带来的竞争压力，保持了经营稳中有进的态势。公司以年度经营和管理目标为导向，主动适应市场变化，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工艺生产优化升级、供应链提质增效、市场开拓等方面取得积极效果。

###### 1、新能源业务持续投入，市场拓展取得良好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整合内部资源，新能源事业部持续投入，加大了新能源业务拓展力度，并取得多项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业务实现收入 555,082,613.75 元，同比增长 20%，新能源业务占公司营收比重为 25.11%，同比提升 1.32 个百分点，公司“电动化、智能化、节能化”战略目标初显成效。

###### 2、产品研发持续迭代升级，技术优势进一步夯实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力度。在保持柴油机油泵、汽油机油泵、变速箱泵等产品门类开发力度的同时，公司深化各类产品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热管理领域上的应用：（1）备用电源中大马力柴油机、燃气轮机泵类产品（康明斯、卡特彼勒、潍柴、玉柴等）；（2）2.5KW~37KW 电子水泵（工业富联、卡特彼勒等）；（3）液压悬架泵（汇川联合动力、德国托马斯、法雷奥等）。公司已建立覆盖汽车零部件、热管理等行业的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 20 余项发明专利授权、30 余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提交申请发明专利 20 余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余项。公司技术、产品研发成果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同，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康明斯中国“战略合作贡献奖”和“最佳新产品开发奖”、卡特彼勒“卓越供应商”、比亚迪、中国一拖、上海菱重发动机“优秀供应商”，一汽解放动力、西安双特智能传动、安徽汉马科技“优秀质量奖”，潍柴动力“优秀会员单位”等。

### 3、内控体系持续优化，规范发展理念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研究分析相关问题难点、堵点，结合内部信息化升级项目，及时优化各项管理制度流程，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保障公司经营平稳有序。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恪尽职守，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职权范围和内容履行职责，督促经营层贯彻执行股东会及董事会所作的各项决策，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合规、有序、稳健开展。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董事会与管理层就有关议案进行充分的事先沟通，会议召开期间尽责履职，积极发表专业意见，谨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列席公司年度、中期工作会议，与公司保持密切联系，高度关注公司经营情况，掌握市场动态，确保董事会会议的决策效率和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四次股东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全年共审议通过议案 43 项。董事会审议表决的内容包括：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购买理财产品、对外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可转债赎回等。董事会对公司所有重大事项都及时进行了决策，确定了全年工作总体思路、主要指标、重点举措。会议相关决议的公告已如期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相关媒体。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密切关注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发挥专业特长和独立作用，对公司关联担保、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募集资金使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在事先查阅资料、充分了解相关情况的基础上发表审核意见，有力保证了公司运作的规范性，有效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会，审议议案 20 项。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诚信尽责地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5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内控自我评价、关联交易事项、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在年审期间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按规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对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和财务体系提出了科学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听取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汇报以及审议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情况确定依据合理，考核程序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对上年度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提名审核。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的战略管理、利润分配、现金管理、融资、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讨论与研究，认为公司总体战略清晰、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发展壮大。

### 三、公司治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需要，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发挥管理层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 （一）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依托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平台，在指定媒体与网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告的格式、内容严格遵循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共披露 4 份定期报告和 76 份临时公告，临时公告包括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股票质押、股票解质押、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等，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情况和经营状况，确保信息透明。

公司在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披露前均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并告知相应的保密义务。

#### （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样化的投资者交流方式，让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平等地了解到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公司也能有效获取投资者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建议和意见。通过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业绩说明会、咨询电话、传真、邮件等，由专人负责接听、解答投资者的咨询电话，回复问答等，确保了投资者与公司沟通渠道的畅通，提升了投资者、市场乃至社会对公司文化和公司价值的认同感，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市场信誉和社会形象。

#### （三）及时传达监管信息，加强董事业务学习

为进一步增强董事和高管的法律意识，熟悉资本市场的政策法规与监管要求，了解资本市场业务创新、制度创新的最新进展，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顺利开展，董事会要求董事会秘书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安排，将最新政策法规以及信息及

时传达给董事、高管，加强日常业务学习及对监管政策法规的掌握。通过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学习，使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不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迈上新台阶。

#### **（四）进一步加强内控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要求内审部对公司与生产经营工作密切相关的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和落实，推动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

### **四、关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 2026 年重点工作**

目前，我国汽车仍处于普及期，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汽车产业已经迈入品牌向上、高质量发展的增长阶段。公司对 2026 年的经营环境持乐观态度，2026 年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坚持以“铸造品牌，做泵业巨人”为己任，不断提升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树立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 **（一）公司未来发展目标**

公司秉持“为全球动力加油”的愿景目标，以工匠精神为引领，公司坚持“电动化、智能化、节能化”的战略目标，打造了“电子控制、电机驱动、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研究、智能装备”五大基础平台，牢牢把握节能环保、电动化和智能化快速转型的发展主题，不断加强人才储备、深化高新技术研究、加快平台协同融合，努力在新技术新产品方面实现创新发展。

公司未来总体发展战略是坚持国内与国际市场并重，同时，完善汽车泵类行业机电智能一体化产品平台，满足汽车电动化、新能源化、智能化的需求；依托公司在泵类行业的深厚积淀，积极开拓泵类产品在液冷热管理领域的应用；依托公司精密制造及电机、控制器的核心优势，全力发展执行器的配套应用。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和生产投入力度，积极拓展市场，最终将公司打造成掌握关键技术、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国际化一流企业。

#### **（二）202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公司将在如下方面多层次、全方位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成长性、提升核心竞争优势：

1、深化市场拓展力度：攻坚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等新兴领域，组建专项团队对接需求；深耕核心客户，优化交付与售后服务，开展定期技术交流，提升客户粘性与市场份额。

2、攻坚核心技术创新：聚焦八大核心技术，组建跨部门攻坚小组，深化产学研合作，攻克关键技术难点，加快样件验证与成果转化，健全创新激励机制，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3、推进工艺降本增效：优化核心产品工艺与生产节拍，推广材料替代、集成化加工技术，推进瓶颈工序自动化改造，严控物料损耗与返工成本，确保制造成本同比下降。

4、强化全链条质量管控：搭建全链条质量管控体系，强化供应商审核与外购件检测，完善生产防错机制与检测标准，建立质量问题闭环整改机制，推动核心质量指标进一步优化。

5、提升运营精细化水平：升级数字化运营平台，打通数据协同通道，优化成本管控、供应链与项目管理流程，建立指标动态监测机制，提升运营协同效能。

6、深化以人为本理念：完善薪酬激励与职业发展体系，将绩效与责任、成果紧密挂钩；强化“我生产我负责”文化宣贯，开展针对性技能培训与轮岗学习，畅通诉求反馈渠道，充分激发员工主观能动性 with 责任感。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履职，公司依法运作，以及公司规范经营等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同时，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 议案 2、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分别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3、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6)11000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45,129,315.0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72,561.08 元，同比减少 35.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955,982.19 元，同比减少 37.06%。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245,129,315.04	1,977,356,373.93	13.54	1,907,708,617.23
利润总额	117,529,663.05	183,229,838.61	-35.86	238,267,23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72,561.08	161,858,230.65	-35.82	216,657,74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955,982.19	149,273,800.07	-37.06	201,652,81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124,012.24	331,703,492.46	-5.00	205,199,330.9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8,287,348.86	2,079,850,440.88	17.71	1,727,428,719.4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4	-42.59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4	-42.59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0	-44.00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9.34	-5.03	1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90	8.63	-4.73	12.31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如下：1、受汽车零部件及电动车零部件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2、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折旧摊销额比以往年度大，相关产品尚未形成规模效应，产品毛利率低。3、公司实施了执行器及核心功能件、液冷热管理模块等业务研发，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 二、损益、现金流情况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45,129,315.04	1,977,356,373.93	13.54
营业成本	1,804,403,379.89	1,507,726,672.37	19.68
销售费用	28,029,283.27	36,092,478.71	-22.34
管理费用	101,559,213.38	91,820,365.46	10.61
财务费用	23,929,860.24	33,896,990.16	-29.40
研发费用	158,022,516.35	114,980,022.99	3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124,012.24	331,703,492.46	-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97,526.70	-554,183,010.15	-54.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9,647.97	568,617,177.69	-108.5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能源产品业务收入增加及增加了合并主体苏州莱特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能源产品业务收入增加及增加了合并主体苏州莱特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招待费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薪酬增加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计提可转债利息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材料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变动不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较上年同期减少对子公司投资及现金理财等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募集可转债资金，本年无

该事项

###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93,000.00	0.25	90,230,035.23	2.33	-88.48	主要系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258,177,022.64	6.18	151,513,953.75	3.92	70.40	主要系票据回款增加
存货	550,348,595.80	13.17	487,924,195.78	12.61	12.79	主要系库存商品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28,800.00	0.25	1,000,000.00	0.03	952.88	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
固定资产	1,242,089,338.59	29.73	989,614,441.82	25.59	25.51	主要系新购置资产转固增加
使用权资产	86,380,917.53	2.07	13,341,710.33	0.34	547.45	主要系租赁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00,182.36	1.67	141,224,663.32	3.65	-50.50	主要系预付购置房款本期转固
短期借款	305,679,135.31	7.32	226,119,276.38	5.85	35.18	主要系银行借款融资增加
应付票据	-	-	21,614,800.00	0.56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票据
应付账款	614,601,879.73	14.71	460,787,818.93	11.91	33.38	主要系应付货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222,331.07	5.89	222,641,724.56	5.76	10.59	
其他流动负债	33,324,993.37	0.80	46,398,018.83	1.20	-28.18	主要系本期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减少
长期借款	217,561,200.00	5.21	296,492,479.60	7.67	-26.62	
应付债券	-	-	307,848,924.19	7.96	-100.00	主要系本期可转债转股
租赁负债	76,018,233.42	1.82	3,513,718.15	0.09	2,063.47	主要系租赁资产增加
递延收益	69,795,864.91	1.67	56,786,421.22	1.47	22.91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预计负债	37,696,814.15	0.90	24,708,059.36	0.64	52.57	主要系计提三包费用增加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 议案 4、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 议案

各位股东：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8,871,802.28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339,149,6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348,980.6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二、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 2026 年中期分红（含季度分红）方案，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一）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以当时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数量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0%。

（三）授权期限：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及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可进行中期分红。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 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众环审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包括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审计，聘期一年。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与 2025 年度一致，2026 年度最终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由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考虑公司 2026 年度正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新增融资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开立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金融、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融资租赁等各项信贷业务。

为办理上述有关融资事宜，特授予董事长权限如下：

1、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在前述额度内分割、调整向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额度，决定融资的具体条件（如合作金融机构、利率、期限等）并签署相关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2、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融资的抵押物或质押物。

3、授权公司董事长聘请相关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如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就抵押物或质押物的权益价值，开展相关工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就金融债务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方便公司下属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孙公司）进行融资，2026 年度，公司拟为下属主要子公司就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借款、票据、保理等金融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新增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3.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b>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b>									
<b>1.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b>									
公司	东兴昌科技	51%	84.96%	-	4,000.00	1.66%	1 年	否	否
公司	美湖长沙	100%	72.91%	-	5,000.00	2.08%	1 年	否	否
公司	美湖热能	80%	79.39%		2,000.00	0.83%	1 年	否	否
<b>2.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b>									
公司	美湖传动	100%	42.11%	-	3,000.00	1.25%	1 年	否	否
公司	嘉力机械	100%	67.57%	1,000.00	3,000.00	1.25%	1 年	否	否
公司	东创智能	90%	59.29%	1,000.00	2,000.00	0.83%	1 年	否	否
公司	美湖重庆	100%	2.42%	-	8,000.00	3.33%	7 年	否	否

公司	美湖泰国	100%	0.22%	-	10,000.00	4.16%	7年	否	否
公司	泰国莱特	89%	4.32%	-	2,000.00	0.83%	7年	否	否
	<b>合计</b>		-	<b>2,000.00</b>	<b>39,000.00</b>	<b>16.22%</b>			

上述担保额度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前一日止。为办理上述对外担保事宜，特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该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文件。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经营场所	股东出资占比
1	东兴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1440300MA5FRA4G08	许仲秋	4000 万	电机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向阳路 86 号 2 号楼 201、一号楼 6 层	公司出资 51%，世成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49%
2	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91430100MA4LGGD31Y	许仲秋	6000 万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楠竹园路 53 号	公司出资 100%
3	美湖热能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91320505MAEQ66G074	许仲秋	1000 万	检验检测服务	苏州高新区火炬路 57 号 /33 号厂房	公司持股 80%；陆向迅 8.2%；瑟莫夫（杭州）换热技术有限公司 6.8%；向凤姣 5%
4	湖南美湖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91430423745923272M	许仲秋	5000 万元	齿轮、减速机	湖南省衡阳市衡山县开云镇工业园坪塘路旁	公司出资 100%
5	湖南省嘉力机械有限公司	91430423578637139G	许仲秋	6000 万元	铝压铸件	湖南省衡山县开云镇经济开发区	公司出资 100%
6	湖南东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1430100MA4PKAT24L	许仲秋	15000 万	专用设备制造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	公司持股 90%；北京大足科技发展有

						沙片区楠竹园路 53 号 4# 办公楼	限公司持股 10%
7	美湖智造(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91500106MAEF73E010	许仲秋	5000 万	泵类产品、关节模组产品	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街道享通路	公司出资 100%
8	美湖智造(泰国)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0105567176979	许仲秋	500 万泰铢	泵类产品、铝压铸件等	泰国	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100%
9	莱特复合材料(泰国)有限公司	注册号: 0105567247540	许仲秋	500 万泰铢	粉末冶金产品	泰国	公司间接持股 8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子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公司简称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东兴昌科技	233,856,703.82	35,172,522.05	846,647.72
美湖长沙	422,247,877.43	114,384,260.41	-38,308,141.33
美湖传动	252,962,951.30	146,438,194.28	-2,975,434.50
嘉力机械	338,491,654.92	109,787,887.25	-12,725,682.37
东创智能	142,365,511.68	57,961,514.35	2,384,672.08
美湖重庆	45,731,813.90	44,623,210.73	-376,789.27
美湖泰国	97,523,075.99	97,306,053.85	-1,679,049.83
泰国莱特	15,233,052.60	14,574,372.47	-748,191.65
美湖热能	15,356,451.27	3,165,492.21	-1,334,507.79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9 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范围：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借款、票据、保理等金融债务提供的对外担保等。最终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必要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生产经营，满足子公司发展及融资需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 议案 8、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为公 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历年融资情况，相关融资机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26 年度，为了满足公司融资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许仲秋及其关联人，自愿无偿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一日止，该等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上述担保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也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9、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薪酬考核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以及制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 一、董事（包含兼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领薪时段
许仲秋	董事长	58.36	全年
许文慧	董事、副董事长	40.13	全年
秦谯	董事、副董事长	180.2	全年
余笑梅	董事、副总经理	59.48	全年
夏国喜	董事	42.55	全年
陈欢	职工董事	20.08	全年
周兵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PAN JAN WEI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邱阳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许腾（离任）	董事、总经理	25.11	2025 年 1 至 10 月
颜丽娟（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24.11	2025 年 1 至 9 月
	合计	<b>468.02</b>	

## 二、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 遵循原则:

- 1、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
- 2、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
- 3、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
- 4、与公司规模、经营业绩等实际情况相结合原则;
- 5、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三) 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12月31日

(四) 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不在公司领取。

(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6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

(五) 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请各位股东审议。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